

# 漫談博士

文·圖／李弘祺

博士這個名號不知害了多少人。說起來，這是很不公平的事情。只有在一個重視階級的社會裏，像「博士」這樣的稱號特別重要，也特別吃香。

首先，現代人聽到「博士」這兩個字，心中想到的大概就是doctor，或者甚至於是Ph.D.，是要在大學教書的敲門磚。這是近幾十年來高等教育的一個特色；大凡大學教授差不多都有博士的學位。但是「博士」這個名稱其實是發源於中國的戰國晚期。最有名的故事就是說秦始皇有一次要渡湘江洞庭湖，結果遇到大風浪，隨行的人認為是得罪了此地的神靈湘神，湘神不讓其過江。司馬遷的《史記》說秦始皇於是問：「湘君何神？」博士對曰：「聞之，堯女，舜之妻，而葬此。」秦始皇聽到博士們這麼說大怒，派了士兵將湘山上的樹木全部砍掉。可見「博士」這個官就是以廣博得知識來備咨問的人。有廣博的知識就是他們的特點。

中國最有名的博士官就是所謂的「五經博士」。這個官位是漢武帝時代設立的。委任儒家經典的專家來教導貴族的子弟，一般指的是18歲以上的男孩子；他們出身貴族，將來是要當官的。「五經」是尚書、詩經、易經、禮經和春秋。這五經是當時人所相信最重要的，而且是孔子所編撰的經典。這五種經書從此成了中國最



現存北京的國子監太學。

# 李弘祺 專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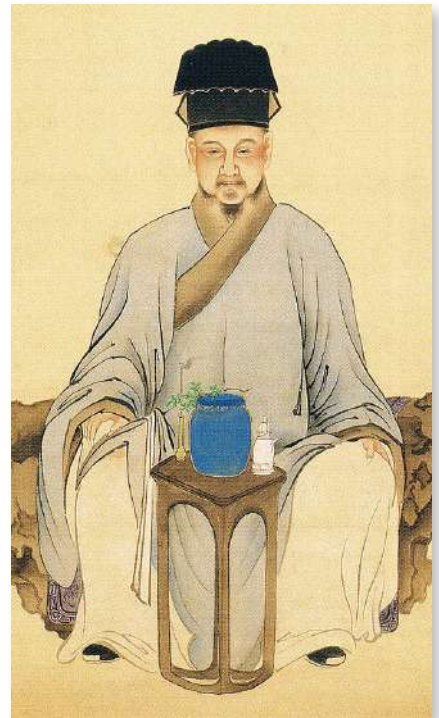
基本的知識（當然包括行事為人的道德教訓）雖然後代漸漸加入了其他的書，達到13本之多，但是這五本從來沒有改變過。教導他們的老師就稱為「五經博士」。他們的地位是相當高的，而「博士」的名稱也就成了皇帝之外最重要的教師。

後代凡是在朝廷裏負擔教導各樣知識的人往往也被稱為博士。六朝時竟然連「術數」「方技（伎）」「天文」「漏刻」等知識也都有博士。唐代更廣及「太常」（專門教授禮儀的知識；這個官位漢代已經開始，屬於太學博士之屬，曹魏才正式獨立為官）「律學」「書學」「算學」這些專科博士。傳統教授五經的博士，他們的地位顯然比較高，至少是在中央政府裏教授出身比較高（父親的官位）的學生，因此稱為「太學博士」「四門博士」「廣文博士」等，依學堂教室的所在命名。簡單地說，這些博士們有的是教經典，傳授最基本的知識，而有的就教授分科的知識。（附帶說一句：唐代在地方上也設有學校，並同時訓練醫生。因此地方學校也有博士以及醫學博士的名稱。）

這種情形一直持續到清朝滅亡為止。有趣的是宋元以來，似乎「博士」這個名稱開始有被人取笑的傾向。唐代已經出現了「茶博士」的輕佻說法。一個御史叫李季卿（?-767）的，他戲謔陸羽（733-804），說陸羽對茶的知識並不值錢。當然，後來陸羽的《茶經》成了中國文化史上的偉大著作，而「茶博士」也終於發展成一個相當中性的稱呼，流傳到今天，真個是始料不及。其他還有「磨博士」「小博士」「酒博士」等等名稱，可以比美「讀書人」這個名稱在歷代的演化：從宋太祖稱贊竇儀（914-966）說「宰相需用讀書人」開始，到「你是讀書人這等負心」（元雜劇《莊周夢》），到《西廂記》裏面那個偷情的「讀書人，怎跳得那花園牆過



秦始皇在湘江口遇到湘君的風浪。



茶博士陸羽（日人春木南溟想象圖）



也」，可見中國人對讀書人或博士心中其實是有些反感的；至少宋元以後就是如此。

如果拿中國的博士制度來和西方的博士（doctor）比較，那麼顯然兩者有很多相似的地方。西方的doctor（至少以英文來說）是從中古的拉丁文以及法文發展出來的，最早以中古英文的doctu, doctoure, 或 doktor 出現。大學在14世紀後葉漸漸出現，大約指的是下面四種人：

- （1）知識廣博，足以教人家的教師。1387年，一本古年代記（原用中古拉丁文寫成）的英譯本出現了這麼一句話：「聖奧斯丁是英國人的第一個博士（doctour）」。
- （2）具有專門知識，可以教授那門知識的人。例如喬叟（G. Chaucer, c. 1340-1400）在他的《星盤論》（A Treatise on the Astrolabe）裏有這麼一句話：「我們的博士們（doctours）的說法的導論」。又如莫爾（St. Thomas More, 1478-1535）所寫的《畢可生平》（Life of John Picus, Earl of Mirandola, 按：Pico della Mirandola是文藝復興時代的重要思想家, 1463-1494）就有這麼一句話：「他仔細地諮詢當代出名的doctours」。
- （3）基督教（特別是天主教）早期的重要思想家；中古出名的士林哲學家。
- （4）有大學正式授予的學位，往往稱為doctour。例如早在1377年，一位作家在他的雜文集（William Langland [c. 1300-c. 1400]:《農夫皮爾斯》[Piers Plowman]）說有人得到法令學（deces）的doctours。


大約到了這時候，現代人所說的博士（不拘那一門學問）學位就開始出現了。例如1552年，有一個Thomas Wilson（c. 1525-1581）的散文家寫了一本《理性的規則》（The Rule of Reason）。書中就這麼說：「我聽說有一個神學博士，他名稱響亮得很，可是知識可不見得那麼出色」。



中古時代西班牙Complutense 大學博士資格考試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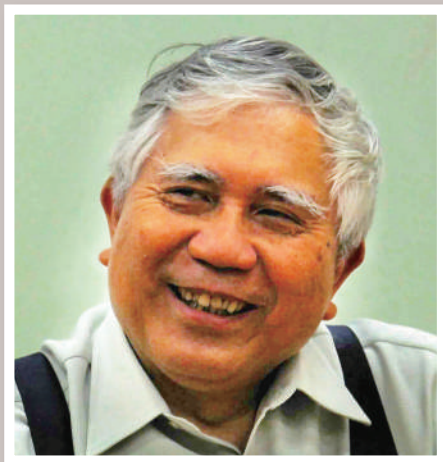
# 李弘祺 專欄

現代博士學位主要是在德國發展出來的。雖然一直要到1800年，洪堡（Wilhelm Von Humboldt，1767-1835）設立了柏林大學以後，以研究為名的博士學位才漸漸普及。事實上，在大學式微的17到18世紀的兩百年間（或可以說更長的時間，因為北歐的大學變成了反對天主教的溫床），重要的知識和科學的發展多在沙龍或其他的私人機構裏完成。因此大學本身頒發學位，其意義多是在表彰出名的政治家或文學家，而不在於承認學術研究的資格。於是不少英國人「到國外去買學位」（1654年的記載），和今天的臺灣很相似。非常出名的語言學家約翰森（Samuel Johnson, 1709-1784）就因為他的字典而獲得都柏林的三一學院「自動地頒授給他學院特地設計出的最高榮譽：法學博士（Doctor of Law）」。

當然，博士學位氾濫了之後，就產生各種不同的名稱，各自標榜自己的學位有他的特殊性。以美國來說，除了最普遍的所謂「哲學博士」（Ph.D.）之外，各樣的專業博士學位多如過江之鯽，而販賣學位的醜聞也時有所聞。不過總體地來說，美國的博士學位雖然會因為頒授的學校而遭受值不值錢的評價，想要在大學裏教書，還是得要有一個博士學位。歐洲人對社會地位遠較美國人重視，因此對學位一體重視。另外，美國人在名片上偶爾會寫上自己的博士學位，但是很少會寫說是哪一個學校頒發的。但是英國人就不一樣。通常會在學位後面加上括弧，填上學校的簡稱。我在香港教了十多年的書，不覺也染上了這個習慣。回去美國也照樣做。就有人對我的做法十分瞧不起，在社交團體上面譏諷我。不過博士學位畢竟是學者非常重要的成就，所以我引以為傲，「愛惜如護頭目」（李清照：「《金石錄》後序」），也不算過分吧！（2022年二月15日於台北旅次）



牛津大學博士服。



## 李弘祺小檔案

1968年歷史系畢業，耶魯大學博士。曾任教於香港中文大學、紐約市立大學、臺灣交通大學，也曾在本校、清華大學及北京師範大學擔任講座教授或特聘教授。專攻中國教育史、著有傳統中國教育的中英日德義文專書及文章數十種，以《學以為己，傳統中國的教育》為最重要，獲中國鳳凰衛視國學成果獎及國家圖書館文津獎。日本關西大學《泊園》學刊稱許為「當今世上治中國教育及科舉第一人」。李教授也經常講授有關近代西洋思想的課題，主持台積電及敏隆講座。現與夫人退休於美國赫貞河畔的華濱澤瀑布。